行政强制风险防控图

发现需采取强制措施的违法嫌疑

二人以上执法。

责任人：执法人员

发现需要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形，不报告

风险等级：中

风险点

防控措施

提出处理意见

执行内部监督检查、纪检跟踪督察制度。

严格层级审批制度。

严格履行服务承诺，政务公开、健全投诉举报受理制度。

责任人：分管领导

1.久拖不批或越权审批，无故拖延案件办理。

2.利用职务便利接受贿赂为当事人谋利益。

3.法律法规运用错误。

风险等级：高

风险点

防控措施

决定

1.对查封、扣押的物品不按照规定保管存放。

2.使用、截留或私分扣押的财物。

3.未经批准进行查封、扣押。

4.擅自改变村查封对象措施、方式、条件。

5.未按规定送达文书。

风险等级：高

1、在法定时间内完成对查封扣押物品处理；

2、保存好物品不被损坏，案件办理结束后及时按规定处理。

责任人：执行人

风险点

防控措施

执行

办结

承办机构：夏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负责人员：晋俊刚

服务电话：13603595674

监督电话：0359-8531289